关于福田区政协五届六次会议提案第20200063号的答复

尊敬的赵文静,叶玉敬,于荣彪,袁义才,戴迪,戴哲恒,民盟委员：

您们在区政协五届六次会议提出的《关于推进华强南片区转型升级的提案》已收悉。首先感谢您们对我区工作的关心和重视，所提建议具有重要的参考价值和指导意义，我区进行了认真研究，现答复如下：

1. 华强南片区产业情况

华强南片区东起松岭路，西至福田路，南临滨河路，北接深南路，与华强北相邻，面积约1万平方公里；片区电子通讯行业发达，形成了产业集聚态势，目前已有通天地、龙胜通讯市场、中港手机通讯城等30家电子专业市场，以经营二手手机、配件、旧手机翻新拼装和维修为主，实行个体摊位、柜台交易、现场交货的经营模式，经营面积约6万平方米；容纳大小商户约8000多户，从业人员达3万余人。

作为华强北商业区的延伸，华强南片区有着巨大的地理优势和商业价值，但由于华强南片区产业长期以二手手机及配件批发市场为主，周边配套商业档次低，片区存在着产业结构层次低、空间环境品质低、公共配套服务不足、市场秩序混乱等问题，严重阻碍产业提升和片区发展，亟需转型升级。

1. 推动片区城市更新项目

为推动华强南片区转型升级，加快中心城区高质量发展，我区在2019年12月出台的《中共福田区委、福田区人民政府关于支持深圳全力打造“四大中心”，加快建设现代化典范城区的行动方案（2019-2025年）》中提出了连接“合作区—华强南—华强北”，打造深港科技创新产业走廊的战略格局；通过南华村、赤尾村棚改，打通合作区与华强南、华强北的连接，构建一条深港科技创新走廊。**一是**积极组织开展华强南片区发展策略研究，谋划改造“合作区-华强南-华强北”深港科技创新走廊，优化配置片区空间资源，为华强南提供更广阔的配套发展空间，创新更新实施机制，凝聚共识推进片区统筹规划与转型升级发展。**二是**积极推动南园片区综合整治和整体升级，改善华强南业态和片区环境；有序推动南华村、福田村、福田市场大厦等一批片区城市更新项目，改善华强南业态和片区环境，高质量推动片区城市更新。南华村是深圳最早一批建设的政府大型住宅小区之一，改造后将成为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重要配套区域，集聚高端人才，提升片区产业活力和发展动力。**三是**推动地铁11号线东延征地拆迁工作，有效提升华强南片区通行能力。根据《深圳市城市轨道交通第四期建设规划(2017-2022）》，地铁11号线将向东延伸，由福田站引出后，在岗厦北与14号线过轨运营,设岗厦北站，沿南园路往东到达华强南设华强南站。建设完工后，不仅将大大提升华强南片区通行能力，改善片区交通，还能充分发挥与河套-福保片区、华强-上步片区等其他商圈的区域串联作用，带动华强南电子商圈的发展。

1. 推动片区产业转型升级

针对华强南片区存在的产业结构层次低、空间环境品质低、公共配套服务不足、市场秩序混乱等问题，区政府高度重视，多次组织产业部门召开华强南片区转型升级讨论会，提出以“规、转、整、管”来推进片区产业转型升级，探索在华强南片区发展维修中心、拼装中心的可行性，提出要加强电子市场交易功能、进一步推动华强南北的产业整合，发掘片区产业链的优势资源等办法，加快推进华强南片区产业转型升级。**一是**委托专业机构开展了华强南片区转型升级调研工作，实地走访调研片区专业市场和商业区域，对华强南片区的产业现状、优劣势等开展深入研究，提出转型升级思路和实施方案，为片区转型工作提供有力支撑。**二是**积极开展华强南片区产业环境整治工作，严厉打击手机盗销和制假售假等犯罪行为，全面严查并取缔出租屋手机维修小作坊，开展 “路边市场”、“半夜市场”专项打击行动，全面深入推进片区综合整治，提升片区营商环境。三**是**牵头组织深南路一带的物业业主、运营管理方和经营方商讨转型升级措施，引导其根据每个电子市场的特点实现自身优化升级，淘汰产业末端企业，通过新引进和经营商户加盟品牌手机直营店等模式来推动转型升级，向网络平台的配套硬件，网络平台商家的售后点和配套点模式改造，以创业孵化基地为载体支持市场建立品牌手机配套专业孵化基地。如龙胜电子通讯市场已经在探索自身的升级方向，在统一店铺装修风格的基础上，根据商铺经营范围和特点划分营业区域，目前以手机品牌划分，有华为、苹果、三星等区域，有效提升了市场环境和竞争力。

四、充分发挥产业资金政策引导作用

为加快推进华强南片区转型升级、优化产业结构，我区充分利用专项资金经济杠杆效应。**一是**制定出台了“品牌引进支持”项目，对专业市场等引进国际、国内知名、高端消费品牌及创新商业业态的品牌门店给予软、硬件升级改造支持，最高补贴300万元。支持励华强南片区电子专业市场引进知名高端电子消费品牌，提升业态层级，推动片区产业升级。**二是**制定出台了“电子商务支持”项目。新增“电商新增入库”支持政策，对首次纳入限额以上企业统计数据库，拥有自营交易平台的电商企业，给予最高100万元的支持；加大“电商销售增长”支持力度，最高支持金额从2019年的100万元调整到300万元。通过产业资金政策，发挥区政府对电子商务企业的引导和促进作用,鼓励华强南电子企业自建网络销售平台，协同发展“线下实体”和“电子商务”，实现“实体+虚拟”立体运营、线上线下融合发展，积极运用“互联网+”改造和提升传统产业，推动华强南产业转型发展。

 福田区工业和信息化局

 2020年8月28日

（联系人：罗蕾，13691613083）